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庆富易达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基本情况

2018年6月11日，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有关议案，本公司拟通过现金收购及增资方式取得重庆富易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富易达”）合计51%的股权。

根据协商，商定以201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鹏信资评报字[2018]第S055号《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事宜所涉及的重庆富易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重庆富易达（不包括重庆富士达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经评估的市场价值为15,900.00万元，参考评估值，交易各方商定股权转让价格及增资价格均为12.72元/单位出资额。重庆富易达51%股权转让及增资价格为11,730.00万元。

###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李智与重庆富易达原股东重庆骏宽科技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周英、程琳签订的《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李智与重庆骏宽科技有限公司、程琳、周英关于重庆富易达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重庆富易达原股东重庆骏宽科技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周英、程琳承诺重庆富易达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1,800.00万元、2,500.00万元、3,500.00万元。

###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重庆富易达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3-210号），重庆富易达201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68.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3.62万元，均超过承诺数1,800.00万元，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完成本年承诺数的110.76%。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